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70,941,981股，占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天马”）总股本的2.8865%；
-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3月11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0年6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16号）。根据核准批复，公司向湖北长江天马定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科投”）等共20名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9,624,610股，发行价格为13.66元/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457,747,661股。

2020年9月10日，上述非公开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湖北长江天马定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湖北科投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18名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注：其余18名投资者持有公司的256,757,707股股份已于2021年3月11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为湖北科投，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3月11日，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70,941,9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865%。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及其持股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限售股持有人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股）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湖北科投	196,619,812	70,941,981	70,941,981	3.0780%	2.8865%

注：湖北科投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或质押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持有人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1	湖北科投	认购的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科投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五、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过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915,965	6.22	-	70,941,981	81,973,984	3.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4,831,696	93.78	70,941,981	-	2,375,773,677	96.66
三、股份总数	2,457,747,661	100.00	70,941,981	70,941,981	2,457,747,661	100.00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联合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认为：深天马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期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联合保荐机构对深天马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2、联合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3、其他深交所要求的文件。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